

附件 8

整改落实情况公示表

| | |
|--------------|--|
| 反馈（投诉） 问题 | 受理编号：X2YN202104150015 1.昆明市约一千座农村污水处理设施中数百座非正常运行，处理水质不能稳定达标；其中几十座甚至不存在。 2.举报人对昆明市农村污水处理设施中标单位与实际运行单位不一致情况存疑（中标单位为北京科净源公司，实际运行单位为滇池水务公司）。 |
| 整改目标 | 经核查，不属实，呈贡区不涉及该问题。 |
| 整改措施 | 经核查，不属实，呈贡区不涉及该问题。 |
| 整改主要工 作成效 | 呈贡区不涉及该问题 |
| 责任单位及 责任人 | 昆明市呈贡区水务局 孟兆强 |
| 公示说明 | 现将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昆明市呈贡区水务局。联系人员及电话： 李梦春，67478333 |

公示单位：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盖章） 2022年4月26日

